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及购买本期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所提示的风险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一、补贴收入不确定风险

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6月，发行人其他收益分别为0.66亿元、0.82亿元和0.00亿元。发行人其他收益均为当地政府对发行人经营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补贴。发行人补贴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一旦政府补贴政策发生变动，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

二、对外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45.60 亿元，占发行人期末净资产 69.66%，比重较高。若未来被担保企业出现经营困难，不能按时偿付到期债务，发行人将面临代偿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5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5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5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5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5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本报告、中期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报告》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志之宏	指	扬州志之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创智	指	江苏创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富瑞泉	指	扬州富瑞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中期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庆和瑞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熊旻
注册资本（万元）	298,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98,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邗江区平山北路东侧（江阳工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 邗江区平山北路 12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570306269@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戴万荣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平山北路123号
电话	0514-87637536
传真	0514-87637536
电子信箱	570306269@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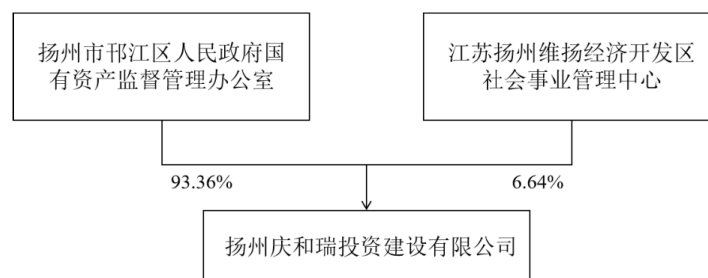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 93.36%，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 93.36%，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熊旻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熊旻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杨雯栋、戴万荣

发行人的监事：顾益明

发行人的总经理：熊旻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戴万荣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扬州市邗江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主体之一，承担着邗江区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提升、生态维护整治等任务。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为园区开发提升、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实现的工程建设收入，以及小部分的租赁和物业管理收入及水电费收入。

发行人负责邗江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提升、生态维护整治等任务，主要由发行人及子公司志之宏、江苏创智和富瑞泉负责项目的建设。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与扬州鸿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邗江区人民政府、江苏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托人”）签订委托建设协议，为委托人指定的项目提供工程建设服务。

根据委托人与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签署的《委托代建框架协议》，在项目建设期内，由发行人自行承担建设成本，工程项目以成本加成方式确认收入。一般来说，发行人按工程投资成本的20%计提代建费用，将工程投资成本和代建费用合计确认为工程代建收入。

按照代建项目进度情况，发行人与委托方根据完成的工程量签署结算协议。工程结算后，委托方一般在 3 年内逐年支付结算收入，或具体支付期限和方式由双方另行商定。账务处理方面，发行人工程代建板块发生的相关投入计入“存货”科目，与委托方结算确认收入时，借记“银行存款”或“应收账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存货-开发成本”。收到的回款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随着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的协同持续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等战略的深入实施，我国发展的空间格局将进一步拓展和优化。随着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城市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也将更加丰富；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经营机制日益完善，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着广阔的发展空间。

发行人所在区域扬州市邗江区致力于加快城乡统筹发展，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先后完成了百祥路中段、兴城西路东段、新328国道连接线等城市主次干道新建、改建工程，以及部分街道城区老街巷的翻建工程。未来邗江区将以转型升级为动力，进一步推进主城区建设，在完善、提升邗上片区的同时，加快蒋王片区、汉河片区建设，打造以现代服务业和现代科技产业为特色的现代都市。邗江区未来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前景广阔，而发行人作为邗江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必将受益于邗江区未来经济发展与城市化进程的加快。

扬州市邗江区范围内主要的国有企业公司有 2 家：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作为邗江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主体，在开展工作中与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各职能部门保持着良好的关系。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在区域内具有较为有利的行业竞争优势和较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代建	55,717.96	48,151.21	13.58	99.31	52,283.06	44,876.30	14.17	98.51
租赁及物业费	387.49	453.27	-16.98	0.69	788.60	728.23	7.66	1.49
合计	56,105.45	48,604.48	13.37	100.00	53,071.66	45,604.53	14.07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工程代建	工程代建	55,717.96	48,151.21	13.58	6.57	7.30	-4.16

租赁及 物业费	租赁及 物业费	387.49	453.27	-16.98	-50.86	-37.76	-321.67
合计	—	56,105.45	48,604.48	—	5.72	6.58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发行人租赁及物业费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50.86%，成本较去年下降 37.76%，主要系报告期发行人租赁业务规模有所减小所致。发行人租赁及物业费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于公司经营情况没有重大影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发行人将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努力扩大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优化园区开发规划体系，打造成为邗江区优质的项目建设服务主体。

一方面，发行人将最大限度地开发现有资源优势创造利润空间，巩固发展核心业务，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使公司做大做强，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持续健康发展；另一方面，发行人将加速发展培育业务，加强职工业务素质培养，提高资产经营管理水平和质量。未来发行人将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投资回报率，提高公司市场化程度，通过市场化和专业化运作，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增强公司的自主经营能力，建立适应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可持续发展的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融资机制，形成良性循环。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未来投资规模较大风险

发行人是邗江区重要的市政工程建设、园区开发主体之一，承担着邗江区市政工程建设、园区开发提升、生态维护整治等任务，随着扬州市邗江区和扬州市维扬经济开发区地方建设的不断发展，发行人面临未来资本支出规模较大的风险。

措施：发行人依靠股东投入、自身运营以及对外借款等多种渠道筹集项目建设资金，保障项目建设的资金不断流，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在项目竣工后与政府及时结算，形成项目资金回流，尽可能降低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对自身现金流带来的风险。

（2）经营财务风险

政府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和发展，对发行人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发行人资产中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占比高，资产流动性一般，近年来公司债务规模快速增长。

措施：发行人将通过完善自身管理体制和运作机制，建立健全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发行人还将进一步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调，不断加强管理、提高自身的整体运营实力。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工程施工等存货资产，发行人将不断加强对存货的管理程度，通过开发或增值出售等方式盘活存货资产。同时，发行人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社会资金，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保持合理的债务规模。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结构及自主经营能力。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人事选择和任免机制，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由股东会选举、董事会选举或聘任产生，上述人员的任职都已履行合法程序。发行人存在关键人员在实际控制人邗江区政府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具体如下：职工董事戴万荣除在发行人处任职之外，同时在江苏创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扬州富瑞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董事杨雯栋除在发行人处任职之外，同时在扬州志之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在江苏志之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发行人具备独立的人员任免程序，并根据该程序自行任命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董事在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任职对其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3）资产独立

发行人对其各项资产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混同以及被违规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发行人的组织机构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内部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独立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发行人目前已开立独立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发行人目前持有扬州市邗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003302003020X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的纳税人识别号。

发行人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独立，具备直接面对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发行人董事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订了《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定价机制、披露程序等均有完善的审批流程，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1、决策权限和程序

发行人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方实施关联交易，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报告必须包括以下内容：（1）关联方的名称、住所；（2）具体关联交易的项目以及交易金额；（3）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4）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5）其他需说明的事项。发行人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由相应级别领导机构审核通过

后方可进行。

2、定价机制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

销售或购进产品采用市场价格，提供或接受劳务有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按照成本加一定利润确定协商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应遵循市场价格为主的原则。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合同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方式和时间支付。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庆和瑞债 01、21 扬庆 01
3、债券代码	2180265.IB、152949.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1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公开发售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二期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庆和瑞债 02、21 扬庆 02
3、债券代码	2180501.IB、184157.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扬庆 01
3、债券代码	114214.SH
4、发行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私募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52949.SH、2180265.IB
债券简称	21 扬庆 01、21 庆和瑞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债券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投资者回售登记期 本期债券持有人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刊登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本期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84157.SH、2180501.IB
债券简称	21 扬庆 02、21 庆和瑞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

	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和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债券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投资者回售登记期 本期债券持有人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刊登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本期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2949.SH、2180265.IB
债券简称	21 扬庆 01、21 庆和瑞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账户及资金监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符合要求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4157.SH、2180501.IB
债券简称	21 扬庆 02、21 庆和瑞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账户及资金监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符合要求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4214.SH
债券简称	22 扬庆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账户及资金监管、债券持有人会议、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符合要求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80265.IB、152949.SH

债券简称	21 庆和瑞债01、21扬庆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运转，未触发相关条款，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执行

债券代码：2180501.IB、184157.SH

债券简称	21 庆和瑞债02、21扬庆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运转，未触发相关条款，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执行

债券代码：114214.SH

债券简称	22 扬庆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由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且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4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下同）。本期公司债券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引入第三方机构监管。3、制定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4、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制定募集资金使用计划。6、出具募集资金运用承诺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运转，未触发相关条款，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

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主要为应收扬州鸿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等工程款项
其他应收款	应收江苏海兰德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扬州蓓莱特贸易有限公司等往来款
存货	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土地成本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6.12	3.01	103.50	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31.44	25.80	21.86	
预付款项	3.31	3.33	-0.71	
其他应收款	22.45	25.44	-11.76	
存货	50.27	52.97	-5.10	
其他流动资产	1.03	1.02	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50	0.5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20	0.20	0.0	
投资性房地产	3.13	3.17	-1.20	
固定资产	1.83	1.84	-0.50	
使用权资产	0.05	0.06	-24.26	
无形资产	0.51	0.51	-1.31	
长期待摊费用	0.04	0.04	-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81	0.81	-0.33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6.12	1.61	-	26.37%
存货	50.27	4.23	-	8.42%

固定资产	1.83	1.69	-	92.24%
投资性房地产	3.13	2.90		92.78%
合计	61.35	10.4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07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82 亿元，收回：1.58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3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0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04 亿元和 18.4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7.9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12.94	12.94	70.17%
银行贷款	0.00	0.83	3.01	1.66	5.50	29.8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0.00	0.83	3.01	14.60	18.4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9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2.22 亿元和 34.9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4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12.94	12.94	37.03%
银行贷款	0.00	3.97	5.59	11.55	21.10	60.3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90	-	0.90	2.58%
合计	0.00	3.97	6.49	24.49	34.9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9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09	5.16	-1.44	
应付票据	0.90	1.83	-50.82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付账款	0.81	1.01	-19.36	
预收款项	0.04	0.03	19.24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交税费	4.40	4.16	5.81	
其他应付款	15.90	11.09	43.37	往来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9	3.29	-21.42	
其他流动负债	2.00	3.00	-33.33	南京银行直接融资工具减少
长期借款	11.55	10.95	5.48	
应付债券	12.94	12.94	0.00	
租赁负债	0.01	0.02	-66.63	租赁付款额减少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3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扬州志之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00%	建筑工程、装潢工程、电子产品研发、销售	13.82	5.05	0.79	0.11
扬州富瑞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水利水电	17.81	7.66	0.94	0.13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1.3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5.6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2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2.5	2027 年 6 月 26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1.64	2027 年 6 月 26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0.71	2027 年 6 月 26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0.15	2027 年 6 月 26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1.37	2025 年 5 月 31 日	无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 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 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 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 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 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 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 偿债能力 的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1.48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0.54	2023 年 12 月 12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0.96	2023 年 12 月 14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5.70	2031 年 3 月 21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市邗江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38	基础设施建设	良好	一般保证	0.75	2024 年 6 月 29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1.65	2030 年 6 月 20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0.38	2023 年 9 月 21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5.00	2030 年 9 月 21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1.00	2030 年 9 月 21 日	无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1.35	2023 年 6 月 20 日	无不利影响
扬州源之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	建筑与工程	良好	一般保证	1.80	2027 年 12 月 20 日	无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26.97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中债登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s://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960,424.05	300,712,711.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44,210,024.79	2,580,256,482.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0,576,708.39	332,939,589.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45,161,060.58	2,544,364,25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26,932,545.12	5,296,835,559.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859,125.72	102,428,494.90
流动资产合计	11,461,699,888.65	11,157,537,095.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12,815,885.67	316,623,922.12
固定资产	183,311,573.37	184,235,850.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18,916.16	6,494,123.51
无形资产	50,701,324.71	51,372,982.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14,856.40	4,273,58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45,518.63	80,916,38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6,508,074.94	713,916,847.64
资产总计	12,168,207,963.59	11,871,453,943.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8,850,000.00	516,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183,000,000.00
应付账款	81,480,264.38	101,036,779.09
预收款项	4,140,086.64	3,472,102.5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39,895,861.30	415,746,720.98
其他应付款	1,589,960,751.13	1,108,991,978.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574,814.03	329,056,130.39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72,901,777.48	2,957,603,711.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54,579,965.00	1,094,579,965.00
应付债券	1,293,819,197.95	1,293,819,197.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7,619.03	2,180,708.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9,126,781.98	2,390,579,871.31
负债合计	5,622,028,559.46	5,348,183,58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80,000,000.00	2,9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81,890,404.62	2,281,890,404.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329,265.06	76,783,70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6,959,734.45	1,184,596,25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46,179,404.13	6,523,270,360.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46,179,404.13	6,523,270,36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68,207,963.59	11,871,453,943.18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666,291.50	15,406,78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86,533,112.86	973,103,112.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677,879,046.27	3,841,935,270.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43,708,417.24	565,994,754.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46,786,867.87	5,396,439,919.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66,492,687.91	2,772,861,48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5,469,429.01	197,949,728.77
固定资产	714,186.33	764,412.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70,157.16	2,358,863.31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20,119.96	17,832,21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1,866,580.37	3,041,766,709.04
资产总计	8,478,653,448.24	8,438,206,628.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000,000.00	18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4,019.01	387,160.64
预收款项	295,759.30	102,062.6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99,132,484.29	193,507,238.60
其他应付款	392,191,697.42	228,041,922.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74,814.03	35,556,130.39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87,738,774.05	946,594,514.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6,499,965.00	171,199,965.00
应付债券	1,293,819,197.95	1,293,819,197.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7,619.03	2,180,708.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1,046,781.98	1,467,199,871.31
负债合计	2,448,785,556.03	2,413,794,385.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80,000,000.00	2,9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9,118,439.98	2,269,118,439.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329,265.06	76,783,700.12

未分配利润	703,420,187.17	698,510,102.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29,867,892.21	6,024,412,24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78,653,448.24	8,438,206,628.39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1,054,436.47	530,716,600.92
其中：营业收入	561,054,436.47	530,716,600.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1,729,847.20	486,276,565.21
其中：营业成本	486,044,809.44	456,045,221.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16,049.46	2,838,880.1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0,270,469.66	31,431,453.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98,518.64	-4,038,989.9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4,736.11	600,03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83,463.87	-40,146,855.7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4,402,789.25	4,893,213.35
加: 营业外收入	2,138.64	3,538,092.84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04,927.89	8,431,306.19
减: 所得税费用	11,495,883.77	-10,041,691.6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09,044.12	18,472,997.8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09,044.12	18,472,997.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09,044.12	18,472,997.8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909,044.12	18,472,997.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09,044.12	18,472,997.8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0,653,549.93	198,058,252.43
减：营业成本	98,243,969.25	170,000,000.00
税金及附加	398,446.60	713,271.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80,052.66	14,316,034.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4,732.97	-2,010,109.8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615.14	-6,409,757.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4,199.25	8,629,298.4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74,199.25	8,629,298.49
减：所得税费用	1,818,549.81	-1,602,439.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5,649.44	10,231,737.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5,649.44	10,231,737.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55,649.44	10,231,737.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1,092.52	7,303,906.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746,961.30	1,986,359,95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978,053.82	1,993,663,85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365,142.86	75,892,232.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76,85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67,609.47	3,180,57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8,988,736.04	1,404,383,87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4,098,342.73	1,483,456,68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879,711.09	510,207,17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94,73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99,957.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4,736.11	3,399,957.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4,753.70	104,767,235.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073.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4,753.70	105,366,30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9,982.41	-101,966,351.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4,250,000.00	590,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250,000.00	590,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1,500,000.00	967,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079,981.30	72,228,17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692,000.00	24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271,981.30	1,282,628,17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21,981.30	-692,378,17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847,712.20	-284,137,34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12,711.85	450,375,19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60,424.05	166,237,848.78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796.70	140,84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897,367.15	403,853,12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111,163.85	403,993,96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674,975.32	5,805,316.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3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837,279.74	487,394,00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512,255.06	493,207,06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98,908.79	-89,213,09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3,407.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631,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31,200.00	4,503,40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31,200.00	-4,503,40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443,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0	44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2,700,000.00	535,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16,198.95	27,842,177.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708,198.95	563,392,17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08,198.95	-120,292,17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59,509.84	-214,008,677.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06,781.66	332,777,49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66,291.50	118,768,814.90

公司负责人：熊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万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万荣

